

中共苏州市委政法委员会
中共苏州市委宣传部
苏州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
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苏州市法学会

苏法会〔2017〕13号

关于征集市法学会
2017年主题研讨会论文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委政法委、宣传部，各市（区）依法治市（区）办、文明办、法学会，市各有关部门，市法学会各分学科研究会：

为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，把法治建设和道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，做到法治和德治相辅相成、相互促进，更深层次推进

法治苏州建设，根据市委办《2017年法治苏州建设工作要点》，市委政法委、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依法治市办、市法学会将于年内共同举办2017年主题研讨会。现就论文征集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主题

论文主题为“德治法治融合共治，推进法治苏州建设”。着重围绕以下几方面组织展开探讨：

1. 法治在构筑道德风尚建设高地工作中的作用；
2. 如何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；
3. 德治和法治融合并进，推进苏州“德善之城”建设；
4. 法治文化和道德文化融合宣传；
5. 青少年法治教育中的德治研究；
6. 法律队伍建设中的道德教育；
7. 德法共治与社会矛盾纠纷化解；
8. 德法共治与社会治理创新；
9. 流动人口管理与德法共治；
10. 互联网背景下的德治法治路径研究。

论文或研究报告围绕上述参考题目范围或方向，结合自身实践，自拟题目，做到理论联系实际，坚持问题导向，突出实务研究，提出对策具有理论上的科学性和实践上的可行性。

二、论文征集

论文或研究报告主要面向我市党政机关干部、执法司法人员、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員和广大法学工作者、法律工作者征集。各市（区）

依法治市（区）办、法学会负责本区域内论文的征集汇总。各地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不少于 6 篇的论文或研究报告。市法学会各分学科研究会牵头单位应提交不少于 2 篇的论文或研究报告；市各有关部门应提交不少于 1 篇的论文或研究报告。

本次征文成立由专家学者组成的论文评审小组，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予以表彰奖励，其他符合征文主题的论文给予一定稿费。获奖论文通过汇编、内参简报等形式上报省有关部门和市委市政府，供决策参考。10 月下旬或 11 月上旬举办主题研讨会进行交流。

三、论文报送

论文或研究报告报送截止日期为 10 月 13 日，各地论文由各市（区）依法治市（区）办、法学会具体汇总报送至市法学会。市各有关部门论文直接报送市法学会。

论文请一律以电子版（含目录，论文格式规范要求详见附件）报送，同时注明作者简介（包括姓名、单位、作者简介等），并附作者联系方式（包括通信地址、邮箱、电话、电子邮箱等）。

市法学会联系人：王丽春，李献伟。电话：68559819、68559829。
电子邮箱：jsszfxh@163.com

- 附件： 1. 市各有关部门名单
2. 论文格式规范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1:

市各有关部门名单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信访局、市委党校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委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国土局、市住建局、市规划局、市市容市政局、市交运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新局、市卫计委、市环保局、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、市民族宗教局、市安监局、市工商局、市质监局、市食药监局、市知识产权局、市物价局、市政府法制办、市金融办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苏州大学、苏州科技大学、市国税局、市地税局、苏州银监局、市律协、市仲裁委。

附件2:

论文格式规范

为统一论文格式，保证编辑出版专题论文集的质量，特制定本格式规范。

1. 论文字数（含图、表与注释等）原则上控制在每篇 6000 字以内。

2. 论文正文应不小于 4 号字，行间距为 1.5 倍。请发稿件至苏州市法学会电子信箱：jsszfxh@163.com。

3. 论文主题名不得超过 20 个字，必要时可以加副标题。

4. 作者署名在题名下，多个作者之间空一个字隔开。

5. 论文首页地脚请附作者简介，包括姓名、单位及职务、职称、学位等。

6. 论文正文章节的标题序号为：一、（一） 1.（1） ①。

7. 注释采用脚注。正文中注释用阿拉伯数字加圆括号，标注在须注释的文字标点右上方。注释的内容置于当页地脚，依当页注释序号对应编排。

8. 参考文献引用著作、图书或成册作品的结构顺序为：作者，标题，出版者，出版时间，版次，页码。

9. 引用定期出版物的结构顺序为：作者，标题，出版物名称，出版时间，刊物卷期号或报纸版位。

10. 引用译著的结构顺序为：国度，作者，标题，译者，出版者，出版时间，页码。引用外文著作，从该文种的注释习惯。

11. 引用网上文献资料的结构顺序为：作者，标题，网址，最后访问日期。